

王先謙

漢書補注

君宜署

王先謙
漢書補注

五十五卷

高惠高后文功臣表第四

漢書十六

漢 蘭 臺 令 史班 固 撰

唐正議大夫行祕書少監琅邪縣開國子顏師古 注

賜進士出身翰林院編修國子監祭酒加三級臣王先謙補注

自古帝王之興曷嘗不建輔弼之臣所與共成天功者乎師古曰天功

下之功業也虞書舜典曰欽哉惟時亮天功也漢興自秦二世元年之秋楚陳之歲師古曰謂

陳涉自稱楚王時也初以沛公總帥雄俊三年然後西滅秦立漢王之號五

年東克項羽卽皇帝位八載而天下迺平始論功而定封訖十二

年侯者百四十有三人補注齊召南曰案此文總計高帝所封並外戚二人王子四人在內故有一百四十

三人也十二年宋本作十二月誤監本是時大城名都民人散亡戶口可得而數裁什

二三師古曰裁與纔同十分之內纔有二三也是以大侯不過萬家小者五六百戶封

爵之誓曰使黃河如帶泰山若厲國以永存爰及苗裔應劭曰封爵之誓國

家欲使功臣傳祚無窮也帶衣帶也厲砥厲石也河當何時如衣帶山當何時如厲石言如帶厲國猶永存以及後世之子孫也補注王念孫曰案黃字乃後人所加欲以黃河對泰山耳不知西漢以前無謂河為黃河者且此誓皆以四字為句也北堂書鈔藝文類聚封爵部引此皆有黃字則所見本已誤漢紀及吳志周瑜傳有黃字亦後人依誤本漢書加之史表無黃字如清注高紀引功臣表誓詞云使河如帶大山若厲此引漢表非引史表也如厲漢表辭而亦無黃字則黃字為後人所加甚明沈欽韓曰御覽兩引楚漢春秋作漢有宗廟爾無絕世與此二語異蓋陸賈於是申以之辭在先至文景後大半絕世故掌籍者改其語也

丹書之信重以白馬之盟

師古曰丹書解在高紀白馬之盟謂刑白馬歃其血以為盟也補注沈欽韓曰

秋官司約鄭注今俗語有丹書鐵券然則此約誓之詞刻在鐵券也

又作十八侯之位次

孟康曰唯作元功蕭

曹等十八人位次耳高后乃詔作位次下竟師古曰謂蕭何曹參張敖周勃樊噲酈商奚涓夏侯嬰灌嬰傅寬靳歙王陵陳武王吸薛歐周昌丁復蟲達從第一至十八也補注錢大昭曰注蕭曹閔本曹作何朱一新曰汪本作何先謙曰顧炎武云白蕭曹至蟲達為十八侯當時所尚者戰功而張良陳平皆居中計謀之臣故平列在四十七良列在六十二也至十八侯贊則蕭何第一樊噲第二張良第三周勃第四曹參第五陳平第六張敖第七酈商第八灌嬰第九夏侯嬰第十傅寬第十一靳歙第十二王陵第十三韓信第十四陳武第十五蟲達第十六周昌第十七王吸第十八而無奚涓薛歐丁復此後人論定非復當日之功次矣且韓信已誅

安得復在功臣之位即此可知齊召南云案十八侯贊之後陸機
作漢高祖功臣頌共三十一人皆非當日之功次故師古注依表
中所列位次是也沈欽韓云索隱引姚氏云史漢表自蕭何至蟲
達同而楚漢春秋則不同者陸賈建事高祖惠帝時漢書是後定
功臣等列及陳平受呂后命而定或已改邑號故人名亦別且高
祖初定惟十八侯呂后令陳平終竟已下列侯凡一百四十三人
也案古文苑班固十八侯銘蕭何一樊噲二張良三周勃四曹參
五陳平六張敖七酈商八灌嬰九夏侯嬰十傅寬十一靳歙十二
王陵十三韓信十四酈商酈韓信入灌嬰九夏侯嬰十傅寬十一靳歙十二
吸十八然考其次的然爲妄者以鄂千秋云蕭何第一曹參次之
則蕭曹相連不應反居第五而張良未嘗有戰功不應在第三且
使高帝時良已有位次高后方德良不當又退在第六十二也兩
韓信見爲王其後楚王信封淮陰又非襄平或紀信之誤韓信見爲王其後楚王信封淮陰又非襄平或紀信之誤
不預然紀信前死亦不當以死名參生位不預然紀信前死亦不當以死名參生位
義云楚漢春秋無奚涓義云楚漢春秋無奚涓侵又與古文苑不同先謙案楚漢春秋確
非陸賈元書就諸書所稱引悉與正史相違豈有非陸賈元書就諸書所稱引悉與正史相違豈有
親見時事如斯乖舛而前人取以證史良爲不審親見時事如斯乖舛而前人取以證史良爲不審
丞相陳平盡差列侯之功錄弟下竟官本弟作第臧諸宗廟副在

有司

師古曰副貳也其列侯功籍已藏於宗廟副貳之本又在有司

始未嘗不欲固根本而枝葉

稍落也故逮文景四五世間流民既歸戶口亦息列侯大者至三

四萬戶小國自倍

師古曰自倍者謂舊五百戶今者至于千也曹參初封萬六百戶至後嗣侯宗免時有戶二萬三

千是爲戶口蕃息故也它皆類此

富厚如之

師古曰言其賞財亦稍富厚各如戶口之多也

子孫驕逸忘

其先祖之艱難多陷法禁隕命亡國云子孫

補注錢大昭曰閩本無云字作或亡子孫

南監本有或字亡譌爲云閩本是朱一新曰汪本作隕命亡國或亡子孫先謙曰官本與南監本同閩汪本是也

訖於孝

武後元之年靡有子遺耗矣

孟康曰耗音毛無有毛米在者也師古曰孟音是也而解非也子然獨立

貌言無有獨存者至於耗盡也今俗語猶謂無爲耗音毛補注周壽昌曰後書馮衍傳飢者毛食李注案衍集毛字作无今俗語猶

然或古亦通乎是耗毛無古通訓案董仲舒傳死者甚眾刑者相望耗矣哀哉師古注耗虛也虛無字轉相訓文選注引蒼頡篇云

耗消也越人謂無曰耗佩觿集云河朔謂無曰毛毛讀如謨馬令南唐書查文徽傳越人謨信注謨信無信也閩人語音謨即莫韻

會莫無也亦音謨皆一音之轉先謙曰官本無孟注及孟音是也而解非也八字

罔亦少密焉

服虔曰法罔差益密

也故孝宣皇帝愍而錄之乃開廟臧覽舊籍詔令有司求其子孫

咸出庸保之中

師古曰庸功庸也保可安信也皆賃作者也補注錢大昭曰南監本閩本功上並有賣字朱一新曰

汪本有賣字是先謙曰官本有賣字

並受復除或加以金帛

師古曰復用章中興之音方目反

德降及孝成復加卹問稍益衰微不絕如綫

晉灼曰綫今線縷字也音先戰反

善

乎杜業之納說也曰昔唐以萬國致時雍之政

師古曰雍和也堯典云黎萌於變時

雍故杜業引之也補注先謙曰官本考證云案改黎民作黎萌師古避太宗諱也他處俱改民作人萌古與氓同

虞夏以

之多羣后饗其己之治

師古曰羣后謂諸侯也恭己無爲也孔子曰無爲而治者其舜也歟夫何爲哉共己

正南面而已共讀曰恭補注王念孫曰案

以下之字涉上文而衍漢紀孝成紀無

湯法三聖殷氏太平

師古

曰三聖謂堯舜禹也補注錢大昭曰閩本禹下有三人二字朱一新曰汪本有先謙曰官本有

周封八百重譯來

古

賀

師古曰重譯謂越裳氏也

是以內恕之君樂繼絕世隆名之主安立亡國

師古

曰以立亡國之後爲安泰也

至於不及下車德念深矣

張晏曰謂武王入殷未及下車封黃帝之後於

薊虞舜之後於陳也

成王察牧野之克顧羣后之勤知其恩結於民心功光

於王府也故追述先父之志錄遺老之策高其位大其寓

師古曰寓謂啟

土所

愛敬飭盡命賜備厚

師古曰飭謹也讀與敕同補注蘇輿曰

居也顏訓飭爲謹於此文義不順

大孝之隆於是爲至至其沒也世主歎其功無民

而不思所息之樹且猶不伐師古曰謂召伯止於甘棠之下而聽訟人思其德不伐其樹召南甘棠之

詩是也況其廟乎是以燕齊之祀與周並傳補注何焯曰禮記武王克殷封黃帝之後於蓟

陸德明云黃帝姓姬君子繼弟及歷載不墮師古曰弟代兄位謂

夷其後也故燕齊並稱反豈無刑辟繇祖之竭力故支庶賴焉師古曰言國家非無刑辟而功臣子孫得不陷罪辜

而能長存者思其先人之力令有嗣續也繇讀與由同補注王念孫曰刑辟富為邪辟字之誤也辟與僻同言燕齊後世豈無邪僻

之君皆賴其先祖之功以免於禍也成八年左傳三代之令王皆數百年保天之祿夫豈無辟王賴前哲以免也杜注言三代亦有

邪辟之君但賴其先人以免禍耳杜業之說即本於左傳迹漢功若謂國家豈無刑辟則非其指矣漢紀正作豈無邪辟

臣亦皆割符世爵受山河之誓存以著其號亡以顯其魂賞亦不細矣百餘年間而襲封者盡或絕失姓或乏無主朽骨孤於墓苗

裔流於道生為愍隸死為轉屍應劭曰死不能葬故屍流轉在溝壑之中師古曰愍隸者言為徒隸

可哀愍之也補注沈欽韓曰文子上仁篇生無乏用以死無傳尸古傳轉通用淮南主術作轉尸注轉棄也以往況今其

可悲傷師古曰況譬也聖朝憐閔詔求其後四方忻忻靡不歸心出入數

年而不省察。恐議者不思大義。設言虛亡。則厚德掩息。遼東布章。

晉灼曰。許慎云。遼難行也。東古簡字也。簡少也。言今難行。封則得繼絕者少。若然。此必布聞彰於天下也。師古曰。遼讀與吝同。補注。

沈欽韓曰。廣雅。飢。遼。貪也。東。疑。飢。之誤。冊。府。元。龜。一。百。三。十。一。憲。宗。元。和。二。年。錄。配。饗。功。臣。之。後。詔。曰。詔。書。屢。勤。於。褒。飾。有。司。不。

忘。於。遼。簡。直。用。晉。解。先。謙。曰。簡。略。也。遼。東。即。吝。吝。簡。略。之。謂。文。自。明。不。煩。改。字。晉。沈。說。非。厚。德。疑。德。厚。誤。倒。德。厚。吝。簡。對。文。唐。詔。

亦。非。用。非。所。以。視。化。勸。後。也。師。古。曰。視。三。人。為。眾。雖。難。盡。繼。宜。從。讀。與。示。同。

尤。功。孟。康。曰。言。人。三。為。眾。雖。難。盡。繼。取。其。功。尤。高。者。三。人。繼。之。於。名。為。眾。矣。服。虔。曰。尤。功。封。重。者。一。人。也。師。古。曰。孟。說。是。也。補。

注。何。焯。曰。從。其。尤。者。亦。非。以。三。人。一。人。為。限。孟。服。二。說。皆。失。之。先。謙。曰。官。本。注。作。一。人。繼。之。是。於。是。成。帝。復。紹。蕭。

何。哀。平。之。世。增。修。曹。參。周。勃。之。屬。得。其。宜。矣。以。綴。續。前。記。補。注。王。念。孫。曰。

案。以。綴。上。當。有。是。字。而。今。本。脫。之。諸。侯。王。表。敘。云。是。以。究。其。終。始。強。弱。之。變。明。監。戒。焉。外。戚。恩。澤。侯。表。敘。云。是。以。別。而。敘。之。皆。其。例。

也。究。其。本。末。并。序。位。次。盡。于。孝。文。以。昭。元。功。之。侯。籍。云。師。古。曰。籍。謂。名。錄。也。

高。紀。所。云。通。侯。籍。也。補。注。錢。大。昭。曰。閩。本。無。云。字。朱。一。新。曰。汪。本。無。云。字。

號諡

侯狀

始封

位次

子

孫

曾孫

玄孫

姓名

戶數

平陽懿侯曹參

補注

先謙

曰平

陽河

東縣

以串淵從

趙肅

上侯以蔣

更漢

假秦相

定魏齊

有秦模

漢肩

師古曰中

消親近之

金人之類

也消氣也

主居中揚

業也消音

工玄度補

漢中

六年十

二月甲

申封十

二年薨

孟康曰曹參

位第二而表

在首蕭何位

第一而表在

十三表以封

前後故也補

注齊召南曰

表第四層為

孝惠六

補注

年靖侯

宮嗣二

十九年

薨

史大

錢大

昭曰

高后

時宮

為御

夫

孝文後

四年簡

侯奇嗣

七年薨

薨

名

孝景四

補注

年夷侯

時嗣二

十三年

薨

案載二

謙曰史

索隱衛

青傳平

陽侯曹

齊尚陽

信公主

即此人

當是字

元光

補注先

五年

共侯

襄嗣

十六

年薨

字誤

帝時襄

為後將

軍見武

紀衛書

傳元光

五年主

元鼎元

年止十

元鼎二年補注錢
侯宗嗣二世昭宗
十四年征死國除
和二年坐征五志
與中人姦年四下
六世欽此獄與宗死

元康四孟康曰
年參玄諸復家
孫之孫無所與
七世產子補
杜陵公昭曰杜
乘喜詔陽徙居
復象第八爵

八世

元壽二年補注錢
五月甲子昭曰
侯本始以之孫
參玄孫之不字
九世玄孫士字公
杜陵公士先謙
紹封千戶日官
元始元年孫作
益滿千戶不誤

建武二補注
年侯宏錢大
嗣以本昭曰
十世本始
治子舉先謙
兵佐軍日官
紹封本始

侯補注先謙
曠日洪邁云
嗣漢列侯八
十一世百餘人及
今世光武時在
見者平陽富
平二侯耳

十一

汝陰文侯夏侯嬰

補注以令史從
先謙降沛為太
日汝僕常奉車
陰汝竟定天下
南縣及全皇太
亦見子魯元公
穎水主侯六千
注九百戶

補注
先謙
當為
起更
表亦
誤

十二月

甲申封

三十年

薨

八

孝文九

年夷侯

竈嗣七

年薨

元康四補注

年嬰錢大

孫孝昭曰

六世長安

長晏大縣大

夫信詔夫第

復象五爵

十六補注
錢大

年共昭曰

侯賜本作

十一新曰

年薨汪本

元光三年

侯願嗣十

八年元鼎

公坐嬰

御姦自殺

補注
王三
新朱
史王
年作
先年
傳曰
尚平
主坐
與父
姦自
表姦
此表
下此
字姦

玄孫

清河定侯王吸

補注錢大昭曰史表作清陽清河縣也周昌功比清陽侯亦謂吸也案隱引楚漢春秋作清陽侯王陸王念孫曰河水注作清河則所見漢表已誤先謙曰高帝遣吸出武關迎太公臣后見紀

以申涓從起豐霸上為騎郎將入漢以將軍擊項籍侯二千二百戶

補注先謙曰史表作三千一百一十戶十二月申封從閩三當昭曰錢大

十四

孝文元年哀侯疆嗣七年薨

八年師古孝侯仇嗣浪反十九年元光二

年薨反後

元康四年吸玄孫長安大夫充國詔復家

元壽元年八月

補注錢大昭曰大昭曰為吸之後者故

詔賜吸後者故

代後爵云代後不知其世次故

關內侯不言世不言世

不言世不言世

不言世不言世

不言世不言世

不言世不言世

陽

補注先諫曰索隱陽陵縣屬焉

以舍人從

補注先諫

十二月

位

師古曰漢列侯位次簿有

孝惠

補注先諫

孝文

補注先諫

孝景四年

陵

陵縣屬焉

起橫陽臺

曰橫陽臺

甲申封

次

諡號姓名與

六年

曰史

十五年

先諫

侯偃嗣三

景

胡楚漢春

霸上為騎

鄉名

甲申封

曰

史所記不同

頃侯

表清

年共

先諫

十一年元

侯

錢大昭云

三秦屬淮

食其

十二年

武

新曰汪本簿

二十

官本

嗣十

表明

狩元年坐

傳

陽陵景帝

陰定齊為

之比

十二年

忠

下有中字是

四年

四作

二年

作則

與淮南王

寬

陵九江縣

齊丞相侯

史表

薨

侯

作忠武侯

薨

二

薨

作則

謀反誅

六世

七世

律有罪

長陵士

失官爵

伍員詔

稱士伍

復家

元康四

補注錢

年寬

大昭曰

孫之孫

如淳云

玄孫

廣

師古曰百讀曰
邵歐者為后反
它道類此補注

以中涓
從起沛

十二月

孝文二十一年共

元康四年

嚴

先謙曰史表廣
嚴連文下作壯
侯呂歐案陰晉

至霸上
為連敖

甲申封

年戴侯

侯嘉嗣十

歐玄孫安

侯

地道記廣縣在
東莞嚴盛也莊
班馬二史並誤

入漢以

二十八

勝嗣九

三年孝文曾孫

陵大夫不

召

案漢表不誤小
司馬誤也呂召
形近致誤廣齊

燕趙得

二十三

年薨

後七年薨

識詔復家

歐

郡縣國除後封
苗川孝王子復

侯二千

年薨

年薨

亡後

元康四年

廣

補注先謙
曰廣平臨
淮縣國除

以舍人從

起豐重霸

高后元

孝文後三補注

元朔四年

元康四年

平

後封廣陵
孝王子德

上為郎入

先謙

十二月

年靖侯

孝景中三

侯穰嗣三

歐玄孫長

敬

廣平國亦
有廣平縣

漢以將軍

表為

甲申封

年靖侯

平棘

年元狩元

歐玄孫長

侯

非侯國高
帝遣歐出

擊項籍將

表為

十四年

山嗣二十

中五年澤

年坐受淮

安大夫去

薛

武關迎太
公呂后見

鍾離昧侯

即下

十四年

六年薨

復封三十作二

南賂稱臣

病詔復家

歐

紀後為典
客見公卿

四千五百

字

薨

六年薨

三年薨十三

在赦前免

病詔復家

博 陽 嚴 侯 陳 渾

補注先以舍人師古曰
謙曰博從陽以楚軍退
陽汝南刺客將漢兵者
縣史表入漢以渾殺其
嚴作壯都尉擊士卒也
索隱楚項羽榮補注先
漢春秋道殺追字史表
名蹟士卒侯有

十二 月甲 申封 年薨
輿曰自 高帝六 年至孝 文後二 年為四 十年三 字誤

十九

孝文後 三年侯 始嗣九 年坐謀 殺人會 赦免

孫

元康四年 渾曾孫茂 陵公乘壽 詔復家

孝肅 五年始 復封二 塞 年後 年有罪 免也
補注先 謙曰索 隱塞在 桃林之 西案以 為封塞 王故地